

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-4,380,574.22元，公司股本为10,000,00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，并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原因

经分析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原因为：公司主要产品减速机主要用于建筑行业的塔机等设备，由于房地产行业不景气，终端需求减少，导致公司减速机产品订单缩减，收入降低，公司近三年持续亏损，从而导致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1、公司在巩固传统业务的同时，将继续推进新业务，引进优质资源，开发新客户，保持公司创新力，拓展企业发展新渠道，以实现收入的增长。

2、公司积极采取更加有效的经营措施，控制成本，提升管理效率，努力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，实现扭亏为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禹成股份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